

1 當迷途小豬遇上文化研究

牠從天花破洞而出之際，觀眾驚叫，怕牠墜地，或更驚訝於牠孔武有力！然後，牠從高處直撲地下，觀眾拍掌，為牠躍地成功，或更為牠像個櫥窗公仔而樂透！說的是迷途野豬進入杏花村商戶店舖，令觀眾又叫又笑。我從電視畫面隨現場氣氛起落，翌日卻發現新聞圖片，大都凝在小豬站在櫥窗，與公仔並列如同往外看的瞬間，讓我忽然感到，其實不是我在看他，而是牠在看我。

我與他——是文化研究的關注點：自我相對他者，是權力關係，而他者於此，很多時就被對立一方支配控制，成了弱勢，難於被真實呈現。這裏牽涉兩個問題：一是他者成了邊緣人，二是他者失之真實性；前者猶關權力，後者猶關認知。

文研學說，半世紀前已把以上的權力與認知說得爛熟，然而當我看着豬，又像感受牠在看

我的時候，我知道馬克思主義、後殖民理論、全球化論述等等，還不及無分你我、去除中心的想像，以至「我」與「他／她」，甚至還加上「牠」的對立關係，最後莫過如在說「我們」，如何成就旁觀與自省並行，身同感受的物種共融理念。

這個理念難說，也很難實踐。我們一向僅把人類歸為「我們」，卻把非人類生物，如花草樹木蟲鳥魚獸剔除。「我」與「牠」對立，像涇渭分明，卻落入盲點，連文研這種常關心他的學科，都會忽略帶過。幸好，有環境科學，亦有生態倫理學說，在七十年代融會人文學科，我們才會明白文化論人，更有說物——物種之物，非人類生物，都是「我們」的問題。比如環境科學說地球污染，影響生物繁衍與存亡，生態倫理提出，人類應該有良心地對待自然；然後文研上場，利用專長的權力分析，思考人如何恃權擴張得肆無忌憚，令生態失衡，環境受襲。講到尾，是文化猶關。

是故小豬入櫥窗，與唐狗下路軌，是同一問題：為何我們容讓城市，發展至僅容人類安居，動物就如邊緣人般難以容身？牠們偶爾入城，就被演繹成「闖入」，卻少有想到是人類以權力首先擴張發展，破壞生態而令牠們難有定所。

之後，就是認知問題：牠們「闖入」成了奇觀。城市人少見動物，以為莽撞亂竄皆為橫

行，但那根本是自然界生物率性；可惜，在井然規劃的城市，豬狗牛貓甚至赤鹿，不懂排隊過馬路，就是媒介言說的「擾民危險」，要麻醉活捉，幸運的是人為放生，不幸的就是人道毀滅。

我說文研看野豬入城，其實說的是生而為物的顧念蒼生。研究是學術，生命更猶關，重點在教人自省如何慣享權力，主宰萬物。文研於此，是生命教育；唯有認知，才會護生。

14-05-2015

10 寫在香港牛羣滅絕之前

砰！一聲槍響，猩猩倒地！猩猩被人類囚禁籠牢，更被逼迫修築堤壩，一頭猩猩挺而反抗，卻被人類首領鳴槍，要牠一命嗚呼！以上描述，是電影《猿人爭霸戰》三部曲終章情節，要猩猩反抗人類！本來，猩猩領袖凱撒在首集因藥物試驗而智商猛增，到了次集卻與同伴隱居深山，消失於人類視線之外，而不與人為敵。問題只是，人類患上絕症，為了自救而開山覓地，到了終章要勞役猩猩，製造滅絕宿命。

劇情或者誇張，可那正是香港縮影。香港沒有猩凶革命，卻有「狗牛二苦」——狗牛皆為智性相近，與人為伴的哺乳類動物，可是當牠們在本為熟悉如家的社區遊走，卻苦被冠以「流浪動物」之名，完全被割離該區，甚至為成全人類居住發展，而被「滅絕」手法處理。

最近漁護署不諱言的「絕育放生」，正如對街上貓狗的处理建議。假如街上貓狗被絕育而

失之後代，倒仍有家養的或可自行繁衍；然而香港牛隻大抵僅有大嶼山和西貢的「社區牛」，牠們不像家養動物般會有人工配種，那對他們的「絕育放生」計劃，根本儼如「慢性屠殺」！情節與《猿人爭霸戰》不遑多讓，都是人類為了一己生存，把槍頭指向動物！然除了舉槍，還有什麼可行？

由「調牛離山」到「絕育放生」……

漁護署並不喪心病狂至真會向動物舉槍，然而它對於處理動物問題，有時又真如舉槍橫蠻而自作聰明。比如2013年中，大嶼山的颶車撞牛事件之後，當局才如夢初醒，意識到動輒可有百年歷史的鄉郊牛羣，原來慘被威脅（抑或是反過來，牛羣被想像成威脅鄉郊住屋發展？）。於是漁護署在同年二月，調牛離山，將大嶼山的二十一頭牛，與西貢的二十九頭牛對調。背後原因，是相信牛羣在不熟悉環境，不會亂跑，也就不會奔出馬路，招致殺身車禍！

可憐「聰明」作誤，是造成牛羣不懂在新環境安身與覓食，而2014年發現牛羣有食垃圾的，更有「因不知名」原因受傷的死亡的……總之就是，牛受苦了！因為署方沒有想及，牠們本在原區為家，懂得地貌方向，更會認知草地與泥灘，覓食與作息；若署方以為牠們

在陌生環境會停止行走，那就是一廂情願如同相信，鳥不會飛，草不吸水。

當署方尚欠牛羣一句道歉的同時，新安排驟來，就是「絕育放生」。聽來像是人道處理，即在原區進行，還原被稱「流浪牛」的真身為「社區牛」；問題卻是，牠們將會絕後，為的竟只是令牠們數目減少。表面像是「良好意願」，讓牠們不至在車禍或建樓發展下身亡……當然亦迎合了不愛牛隻的居民意願，說要減少牛羣便溺或吃掉家養花草云云。如此下來，大嶼山和西貢牛羣，因為絕後，一定會消失！然而在如下拋磚引玉的三個案例，又是否不曾為官方想及？

「國家立園式」——旅遊發展的一體兩面

第一個案，就是非洲肯亞的國家公園發展策略，於此可簡稱為「國家立園式」，即非洲國家在上世紀三十年代陸續在南北兩地建立的國家公園系統，比如其中肯亞，就可劃出接近四十個公園範圍——雖說「公園」，卻不是細如維園，隨時比倫敦海德公園更大，而都是草原、森林和沼澤，還會有隱於山林後的酒店，讓人入住並可每日近距離觀看野生動物。

如此一說，已可想及旅遊發展及多國遊人湧到，而對生態多少有點影響，甚至還有當地人

馴化動物，卻喬裝野生，滿足獵奇。然而，旅遊發展，往往就是保育野生動物多樣性的一體兩面——開發旅遊可以成就保育推廣，甚至得到經濟資源運作，卻可能招致肯亞在九十年代的爭議，說大興土木起酒店為破壞。

想深一層，預期失之官方制衡的破壞出現，倒不如是官方的積極介入，立園保育為上。香港的社區牛問題，其實莫過於此，都是發展房屋的思維，尤其私人發展商的虎視，叫大嶼山與西貢不停遭殃！既然牛羣早如該地的歷史印記，又何不以此為立園旅遊的可能性，用以保護牛羣不用滅絕？

「地方劃區式」——鹿牛對等的歷史論述

以上說法仍然弔詭，可以想像的是「國家立園式」考慮，倒是排除了牛羣本有居於此地的權力，卻以旅遊發展勉強合理化牠們的存活！如此自相矛盾，就要想及第二個案，是日本奈良鹿的棲息地，本是一千四百多頭鹿的「原住區」！值得參考的，是在此可被簡稱的「地方劃區式」保育，可如何被人認同牠們的角色。

不錯，奈良的「地方劃區式」與非洲的「國家立園式」聽來或者相近，尤其兩者都是旅遊

景點，必然招致保護生態的反對說法。然而奈良特別之處，除卻是地區上劃分鹿的棲息地，以及技術上令牠們留於原區（比如遊人於公園中心餵仙貝餅，以及樹木包欄讓鹿可吃一定高度樹葉等等）之外，鹿羣更是官方為奈良，甚至為日本製造論述的「材料」！

只要翻開旅遊書刊或網頁，都有指奈良鹿是「神鹿」。公園在明治13年（1880年）開立，可神鹿被說早在西元110年隨守護神遷移到來，是先於官方立園歷史！鹿就此開枝散葉，儼如奈良原住民。論述奇妙而有力之處，是執真執假，都惹人聯想，肯定事物；奈良鹿被官方、民間，甚至是外國遊客肯定，就是牠們被扣連到日本歷史及身分認同，以至官方劃區為園，讓牠們維持生息，都像理所當然。最近雖有說政府因為奈良「鹿滿為患」，居民忍受不了莊稼受損，而通過限時限日獵鹿，但是奈良鹿仍是該地印記，也間接肯定了動物於日本歷史及地區出現的角色。

香港沒有自然地段可如肯亞國家公園的廣闊面積，但社區牛肯定有如奈良鹿，有被同等扣連歷史論述的分量，以見鹿出現於百幾年前的奈良歷史，而牛也有百多年的香港根源！香港昔日農業早有牛羣身影，隨耕作與人和地相濡以沫，卻因地的用途改變，以至建樓為上的發展邏輯，排斥了動物，再把牛貶至近乎與地區及歷史無關的他者。

奈良的經驗可以告訴香港，重新發現牛羣對大嶼山、西貢，甚至香港的歷史意義——即便為了身分論述或旅遊包裝也好，都是重要的牛羣保育前提，不是故作良好意願的「絕育放生」，實情要牠們慢慢絕迹！奈良的示範，除卻是劃區技術之外，更是替地方製造「鹿的論述」，而令牠們與住民和地方共存。漁護署或會回應說，西貢郊野公園內有創興水上活動中心草地收養牛羣，也算是「劃區」處理吧！但那只是將牛隔離，而不是把牛扣連到原區與民同樂，失之論述分量。

「城市共存式」——鄰里和諧的社區教育

言則，除卻劃區與論述，還可做些什麼以建立「人牛友善」地方？那就是第三個案，英國處理城市狐狸的作法，於此可簡稱為「城市共存式」概念。最近因在香港發現赤狐，翻查資料，才知原來在英國，即便於倫敦這人口密集城市，也有狐狸棲息。政府及當地動物組織，都宣傳城市人如何與狐和諧共處，包括不要嘗試觸摸或收養狐狸，而牠們若常在人類住處特定地方出沒，正因為尋得食物來源，而只要鄰里們共識並不厭狐，就可隨心讓牠們自由來去……都是一些對人的教育，以見遍及鄰里協商與尊重。從中可見的，不單是保育動物生存空間，更是社區價值。

行文至此，是希望以理想圖像作結。雖云英國有獵狐歷史，而文翠珊在當選前更為博民眾投己一票，故意拋出「恢復（本已被禁的）獵狐傳統」建議，肯定在反對聲下不會成事。因為在當地社區，人們已認知與動物和諧共存的可能性！當中暗含了如日本奈良的歷史論述，更有如英國城市與狐共生的鄰里教育。

這兩點，香港其實可以做到，而為大嶼山及西貢，建構一幅讓居民及遊人都認同的「牛羣公園」！牛羣於此，就不會像科幻片的猩猩般被鳴槍斃命，而是在有容乃大的保育想像裏，叫人與自然友愛生活——同類思維若可遍及香港，那就不單單是保育牛羣，更是保育了香港的物種多樣性，以見濕地彈塗魚、米埔黑臉琵鷺，甚或鯨豚珊瑚，樹蛙蛾蝶，都可以在本為熟悉如家的「社區」起舞。

04-09-2017